


### 施工檢驗申請單

工程名稱	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 區段徵收工程	工程 編號	N112110110095	表單編號	001
檢驗位置	區域一社六 第1道	圖號	SH-38	請驗時間	113.05.01

- 一、檢驗項目：無主墓試挖取掘施工  
 二、施工項目：無主墓試挖取掘施工  
 三、施工數量：詳圖說  
 四、施工地點：區域一社六  
 五、預定檢驗日期：113年05月01日  
 六、附件：

檢驗結果： 合格  
 改善後再驗（應於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前申請檢驗）

檢驗時間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            時

檢驗者：

備註：本申請單由廠商填具一式三份向監造單位申請。檢驗後，業主及監造單位各留存一份；一份廠商自存備查。

廠商：



監造單位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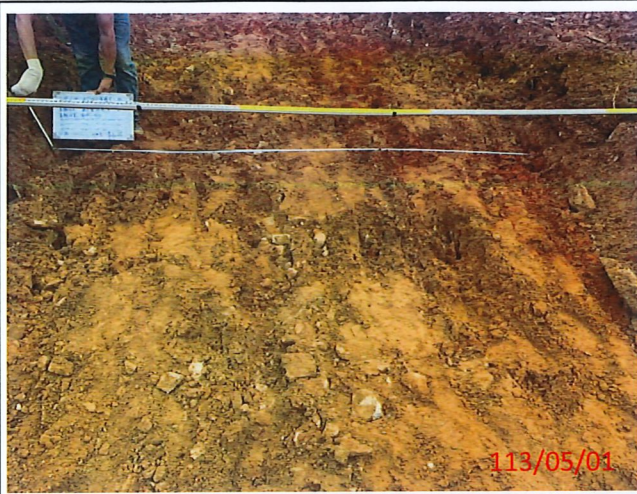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查 驗 照 片

工程名稱：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工程

查驗項目：區域一社六-無主墓取掘試挖查驗第一道

查驗日期：113年05月01日



113/05/01

說明：①0K+034M W=3M



113/05/01

說明：①0K+034M W=3M



113/05/01

說明：①0K+034M H=0.53M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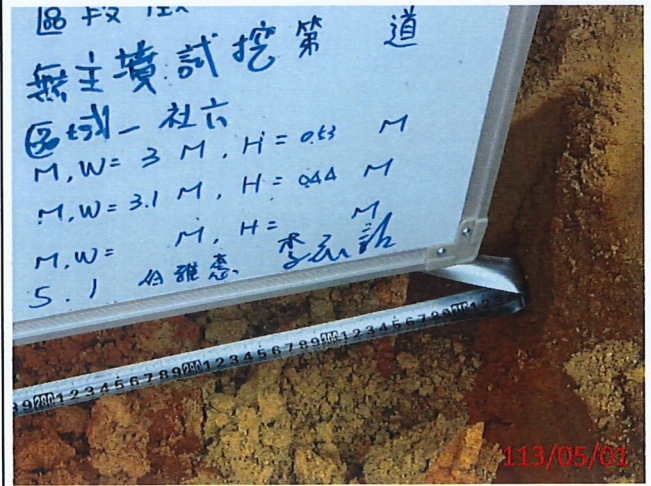
113/05/01

說明：①0K+034M H=0.53M



113/05/01

說明：②0K+070M W=3.1M



113/05/01

說明：②0K+070M W=3.1M

## 查驗照片

工程名稱：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工程

查驗項目：區域一社六-無主墓取掘試挖查驗第一道

查驗日期：113年05月01日

 <p>113/05/01</p>	 <p>113/05/01</p>
<p>說明：◎0K+070M H=0.44M</p>	<p>說明：◎0K+070M H=0.44M</p>
 <p>113/05/01</p>	 <p>113/05/01</p>
<p>說明：◎0K+113M H=0.94M</p>	<p>說明：◎0K+113M H=0.94M</p>
 <p>113/05/01</p>	 <p>113/05/01</p>
<p>說明：◎0K+113M W=3.3M</p>	<p>說明：◎0K+113M W=3.3M</p>

無主墓取掘試挖工程自主檢查表

編號：001

工程名稱	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工程		
分項工程名稱	雜項工程	協力廠商	嘉禾汽車貨運行
檢查位置	區域-社大第1道	檢查日期	113.05.01
施工流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前檢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中檢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完成檢查		
檢查結果	<input type="radio"/> 檢查合格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有缺失需改正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此檢查項目		

檢查項目	檢查標準 (定量定性)	實際檢查情形 (敘述檢查值)	檢查結果
交通安全維護	安全標誌、號誌設置	安全標誌(交通錐)、號誌(警示燈)設置	○
地表清除與掘除	雜草、樹木先行清理乾淨	雜草、樹木先行清理乾淨 地表無雜物	○
試挖深度	深度依現況 0.3m~1m	① 0K+034M 0.53M ② 0K+070M 0.44M ③ 0K+113M 0.94M	○
試挖長度	依區域範圍試挖	第1道總長 117M	○
試挖寬度	≥2m	① 0K+034M 3M ② 0K+070M 3M ③ 0K+113M 3.3M	○
間格距離	小於 3m	間格距離 2M	○
底層夯實	壓路機配合灑水夯實		
回填夯實	每 30cm 壓路機配合灑水分層夯實		

缺失複查結果：  
 已完成改善 (檢附改善前中後結果)  
 未完成改善，填具「異常矯正、預防措施報告單」進行追蹤改善  
 複查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  
 複查人員職稱：      簽名：

備註：  
 1. 檢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或量化尺寸。  
 2. 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「○」，不合格者註明「×」，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「/」。  
 3. 嚴重缺失、缺失複查未完成改善，應填具「缺失改善追蹤表」進行追蹤改善。  
 4. 本表由工地現場施工人員實地檢查後覈實記載簽認。  
 5. 符合營造業法規規定應設置工地主任之工程，則下列簽名處應勾選工地主任欄並由該法規之  
 工地主任核章。

工地主任(工地負責人)： 林雅惠

現場工程師(檢查人員)簽名： 蔡秉霖



自主檢查照片

工程名稱：金門縣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工程

查驗項目：區域一社六-無主墓取掘試挖施工

查驗日期：113年05月01日



說明：無主墓取掘試挖施工

說明：無主墓取掘試挖施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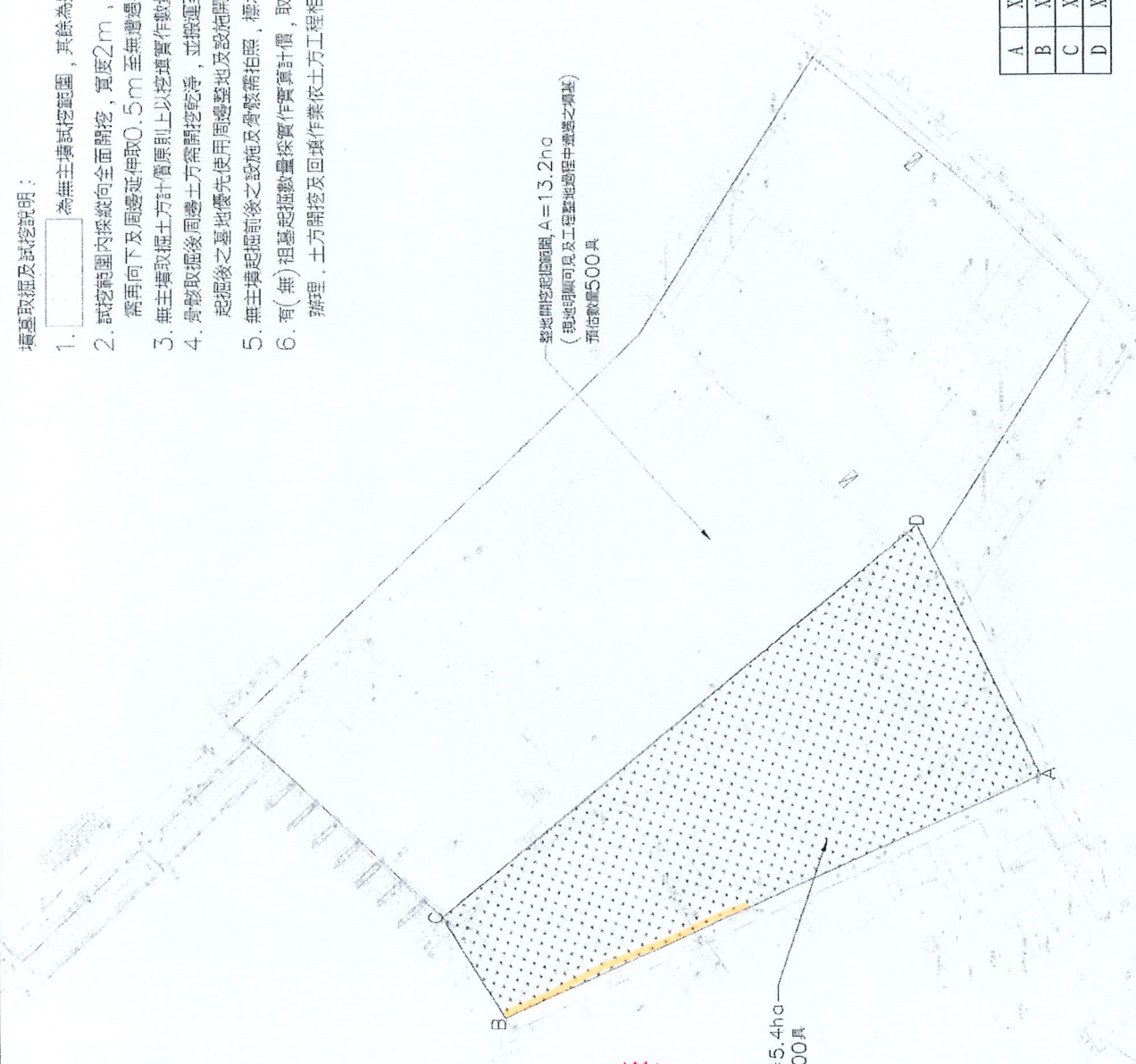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無主墓取掘試挖施工

說明：無主墓取掘試挖施工



填土取掘及試挖說明：

1. 為無主墳試挖範圍，其餘為整地遺留範圍。
2. 試挖範圍內採縱向全面開挖，寬度2m，深度1m，間隔3m，選取無主墳取掘後需再向下及周邊延伸0.5m至無遺留為止，試挖若無遺留則原土分層回填復原。
3. 無主墳取掘土方計價原則上以挖填實作數量結算。
4. 骨骸取掘後周邊土方需開挖乾淨，並搬運至甲方指定公共設施用地堆置並再利用，起掘後之墓地優先使用周邊整地及設施開挖之土方借土分層回填。
5. 無主墳起掘前後之設施及骨骸需拍照，標示位置定位及編號造冊，以利後續計價管理。
6. 有(無)祖墓起掘數量採實作實算計價，取掘過程及處理需尊重先靈並依地方習俗謹慎辦理，土方開挖及回填作業依土方工程相關規範辦理。



A	X	181216.758	Y	2703150.408
B	X	181054.95	Y	2703511.32
C	X	181123.2	Y	2703553.33
D	X	181386.399	Y	2703232.491



金門縣政府		城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		金門縣政府	
姓名	吳學記	姓名	吳學記	姓名	吳學記
職稱	主任	職稱	主任	職稱	主任
簽名	(Signature)	簽名	(Signature)	簽名	(Signature)
日期		日期		日期	